

教育部中小學課程師資教學與評量跨系統協作委員聯席會議 第 3 次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	109 年 10 月 26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 30 分		
會議地點	教育部第二辦公室 4 樓會議室(臺北市忠孝東路一段 172 號)		
主席	潘召集人慧玲	記錄	江映葳
出席人員	王協作委員立心、卯協作委員靜儒、余協作委員霖、宋協作委員修德、李協作委員文富、汪協作委員履維、周協作委員淑卿、周協作委員惠民、林協作委員信志、姜協作委員秀珠、徐協作委員振邦、郭協作委員佳音、陳協作委員佩英、楊協作委員秀菁、蔡協作委員志偉、蕭協作委員奕志(國教署國中小組林視察兩綦代)、謝協作委員佩蓉、簡協作委員菲莉、藍協作委員偉瑩		
請假人員	范副召集人信賢、林協作委員琬琪、洪協作委員儷瑜		
列席人員	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推動專案辦公室吳執行秘書林輝、朱商借教師玉齡、覃商借教官桂鳳、張瑋靜專案助理、江映葳專案助理、吳宛娥專案助理		

壹、主席致詞：略。

貳、業務報告：

- 一、前次會議紀錄確認。
- 二、聯席會議專題研討規劃。
- 三、專業支持分組會議結論。
- 四、跨系統增能工作坊初步規劃。

參、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教育部中小學課程師資教學與評量跨系統協作 109 學年度優先協作議題，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試行計畫規定：

(一)除協作委員及各單位主動提案以外，為從國家高度系統思考「跨系統協作議題」，可由國教院研究員召集「議題設定前導組」，以課程研發為主軸之各系統總體協作圖像，及以「研發與落實課程綱要」為主軸的整合型研究計畫，提出跨系統協作議題設定建議。此外，必要時，得辦理開放空間論壇或邀集專家學者辦理諮詢座談會。

(二)議題的設定以涉及跨系統協作議題為優先；涉及單一系統內協作議題，

需由部次長交辦或相關單位提案。為避免加重各相關單位負擔，初期協作議題宜少，優先以培養跨域協作人才、建立互信關係、累積成功經驗為重點。

二、議題盤點及評估說明：

- (一)自 109 年 8 月 17 日第 1 次協作委員聯席會議通過協作議題提案表，開始受理協作委員及各單位提案。
- (二)為通盤考量跨系統協作議題，業綜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發展建議書》第八章政府層級的課程領導建議事項(含課程行政與領導、專業支持與輔導、課程評鑑與回饋三層面)，以及課推專辦 108 年 12 月辦理 4 場次專家學者諮詢會議對於優先關注協作議題建議事項，於 109 年 9 月 21 日議題設定前導組會議、9 月 28 日聯席會議提供協作委員團隊做為議題盤點基礎，並決議：請課推專辦協助提案委員參酌意見修訂及補充協作議題提議內容擬定原提案表內容，並經提案委員檢視確認後，提議題設定前導組會議討論。
- (三)關於跨系統協作與國教院整合型研究的連結，考量國教院擬於明年 1 月召開政策溝通會，向副署長以上層級長官提供對策提要說明，因應未來與跨系統協作的連結，本次協作議題數量建議不要太多，保留人力未來可與國教院做結合(第一階段於 11 月份決定協作議題，第二階段於明年 1 月結合國教院對策提要，若有新的協作議題產生，經確認後依程序進入議題工作圈處理)。
- (四)協作委員所關注若屬於單一系統議題，或雖涉及跨系統，惟透過對話即可釐清之議題，將於協作委員聯席會議安排專題研討；涉及跨系統，且需要進一步跨系統協作之議題，始納入年度優先協作議題考量。

三、案經協作委員團隊完成通盤議題盤點，提出優先協作議題建議，並經 109 年 10 月 19 日議題設定前導組會議討論，完成效益與優先順序評估，提出參考建議如下：

- (一)協作委員提議經研討確定如下：
 1. 支持地方政府發展國小科技教育以縮短數位落差。
 2. 強化普高課程實施與成效資料庫整合分析與回饋。
 3. 凝聚素養導向評量共識以引導落實課堂素養評量。
 4. 完善課程與教學專業支持系統以協助學校發展、激勵教師精進。
- (二)考量初期協作議題宜少，先以培養跨域協作人才、建立互信關係、累

積成功經驗為重點，上開提議經綜合評估，效益及建議優先順序評估表，並建議續處方式如下：

1. 前二項提議均非單一系統，適合跨系統協作，建議納入 109 學年度優先協作議題，後續成立議題工作圈展開協作。
2. 未納入年度優先處理之協作議題，暫不成立議題工作圈，惟可納入協作委員聯席會議專題研討，或由協作委員組成「議題小組」持續關注，深化對議題的探討，為爾後相關議題的精進奠基。

擬辦：議題設定前導組會議已於 109 年 10 月 19 日召開初步討論，會議初步結論提本次協作委員聯席會議報告，並請委員進一步深入討論確認。

決議：

一、修正提議表內容，將「議題背景」統一為「問題背景」。

二、各協作議題評估意見如下：

(一)「支持地方政府發展國小科技教育以縮短數位落差」議題，目的在於縮減各縣市的落差，中央對地方國小科技教育部分目前無具體補助、激勵、支持等措施，故本議題協作重點在於中央與地方政府間溝通協調，以及中央對地方的支持。

(二)「強化普高課程實施與成效資料庫整合分析與回饋」議題，建議向部次長專案報告前，先與國教院進行意見交換與溝通。重點在於機制之建立，並且應增加涵蓋範圍，但可分階段完成，議題名稱改為「建立中小學課程實施與成效資料庫整合分析與回饋機制」。

(三)「凝聚素養導向評量共識以引導落實課堂素養評量」議題，聚焦在入學測驗評量，但也請國教院、國教署、高教司、技職司等相關單位一同納入討論。

(四)「完善課程與教學專業支持系統以協助學校發展、激勵教師精進」議題，暫不成立議題工作圈，待之後國教院依據需求提出協作。

三、11 月 3 日(星期二)專案報告，建議「支持地方政府發展國小科技教育以縮短數位落差」及「建立中小學課程實施與成效資料庫整合分析與回饋機制」2 案優先成立工作圈。

案由二：有關教育部中小學課程師資教學與評量跨系統協作年度優先協作議題專案會議出席代表，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試行計畫協作流程規規定：

(一)由「課推專辦」安排向部長或次長專案報告，並邀集各相關單位及協作委員共同參與

(二)經會議討論確定年度跨系統協作議題及各議題主政、協辦單位。

二、依據期程規劃，擬於 11 月上旬安排向部次長進行跨系統協作議題專案報告，並邀集各相關單位及協作委員共同參與。考量協作委員每月已有聯席會議及分組會議，上開專案報告會議擬邀請聯席會議正、副召集人、各協作議題提案委員代表出席。

三、專案報告將於 11 月 3 日(星期二)下午 2 至 4 時於本部二樓 202 會議室召開，將邀集各相關單位及協作委員共同參與。

擬 辦：議題設定前導組會議已於 109 年 10 月 19 日召開初步討論，會議初步結論提本次協作委員聯席會議報告，並請委員進一步深入討論確認。

決 議：由聯席會議正、副召集人(潘召集人未克出席，委請范副召集人代表)及議題提案者代表出席。

案由三：有關 109 學年度優先協作議題確認後，各協作議題前置規劃及工作圈展開協作相關事宜，提請討論。

說 明：

一、依據試行計畫：

(一)在協作流程前置規劃階段：

1. 協作委員分工：針對年度優先協作議題，由「協作委員聯席會議」討論協作委員分工，依專長、意願分配至各議題，然後由各議題參與協作委員互推 1 人擔任規劃小組召集人。

2. 研擬「協作議題規劃書」：每一議題由規劃小組召集人邀集協作委員研擬「協作議題規劃」(內容可包括：議題內涵說明、原因初步分析、待解決問題、議題工作圈成員、資料蒐集範圍與方法、協作期程、各單位分工、預期效益…等)，視需要召開籌備會議邀集相關單位及人員諮詢，提高未來執行可行性。

(二)在協作流程展開協作階段：由主政單位指定議題工作圈召集人，依據協作議題規劃書之建議，邀集相關單位及人員組成工作圈，針對相關資料進行分析與討論，並共同研擬「協作議題建議書」。

二、預計 11 月 3 日向部次長專案報告後，109 學年度優先協作議題將可獲得確認。考量各協作議題的前置規劃，需邀集協作委員及相關單位與人員多次研商較能周延，並順利銜接議題工作圈展開協作，初步研擬前置規劃做法如下：

- (一)擬於本次聯席會議預先完成協作委員參與各相關議題的分工及議題規劃小組召集人推選乙案。
- (二)11 月上旬部次長決定議題後，隨即由規劃小組召集人協助，依照試行計畫召開規劃小組會議，邀集協作委員及相關單位與人員，研擬「協作議題規劃」(同時請主政單位指定議題工作圈召集人，並於規劃小組會議協商決定議題工作圈成員)。
- (三)11 月、12 月兩次協作委員聯席會議重點放在各協作議題的規劃，由各規劃小組針對規劃情形進行分享，由全體協作委員提供諮詢意見，使各協作議題的規劃更臻完備。
- (四)明年 1 月上旬由「課推專辦」分別安排向各議題主政單位首長進行協作議題規劃的專案報告，並邀集各相關單位及該議題協作委員共同參與，並根據主政單位首長的裁示意見修正協作議題規劃。
- (五)明年 1 月 24-25 日結合跨系統增能工作坊辦理各議題工作圈第 1 次會議，由各議題工作圈召集人親自主持會議，確認協作議題規劃內容及工作圈成員分工，並就後續工作圈運作交換意見，然後展開後續協作。

擬 辦：

- 一、擬於本次聯席會議預先完成協作委員參與各相關議題分工(擬請委員依自己關注重點選擇議題分組，並斟酌各組人數均衡，每議題以 4-6 人為原則)，各協作議題參與委員決定後，推選各協作議題規劃小組召集人。
- 二、向部次長專案報告後，確定納入年度優先處理之協作議題，即由規劃小組召集人協助，邀集協作委員及相關單位與人員，著手研擬「協作議題規劃」。
- 三、未能納入年度優先處理之協作議題，其所屬協作委員擬以「議題小組」方式，由召集人視需要召集，持續關注並深化對議題的探討，為爾後相關議題的精進奠定基礎。
- 四、謹參酌說明二協作議題前置規劃做法及預定期程，修訂試行計畫協作流程圖，並研擬參考行事曆乙份，提供各協作議題前置規劃及工作圈展開協作之參考。

決議：

- 一、協作流程圖(如附件 1)及參考行事曆(見附件 2)無異議，原則通過。
- 二、4 案皆成立規劃小組，列優先議題「支持地方政府發展國小科技教育以縮短數位落差」與「建立中小學課程實施與成效資料庫整合分析與回饋機制」兩案，110 年 1 月需產生「協作議題規劃」，向相關單位做報告，於 1 月 24、25 日增能工作坊，正式啟動工作圈。
- 三、徵求各協作議題參與協作委員分組(如附件 3)，並推舉各協作議題規劃小組召集人如下：
 - (一)「支持地方政府發展國小科技教育以縮短數位落差」召集人為范協作委員信賢。
 - (二)「建立中小學課程實施與成效資料庫整合分析與回饋機制」召集人為李協作委員文富。
 - (三)「凝聚素養導向評量共識以引導落實課堂素養評量」召集人為謝協作委員佩蓉。
 - (四)「完善課程與教學專業支持系統以協助學校發展、激勵教師精進」召集人為林協作委員信志。

案由四：有關教育部中小學課程師資教學與評量跨系統協作運作所需之「協作議題規劃」表件內容架構，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試行計畫，「協作議題規劃」暫定為：議題內涵說明、原因初步分析、待解決問題、議題工作圈成員、資料蒐集範圍與方法、協作期程、各單位分工、預期效益…等。
- 二、「協作議題規劃」表件內容架構經 109 年 10 月 19 日研發組會議討論修正。

擬辦：資源研發組會議已於 109 年 10 月 19 日召開進行初步討論，會議初步結論提本次協作委員聯席會議報告，並請委員進一步深入討論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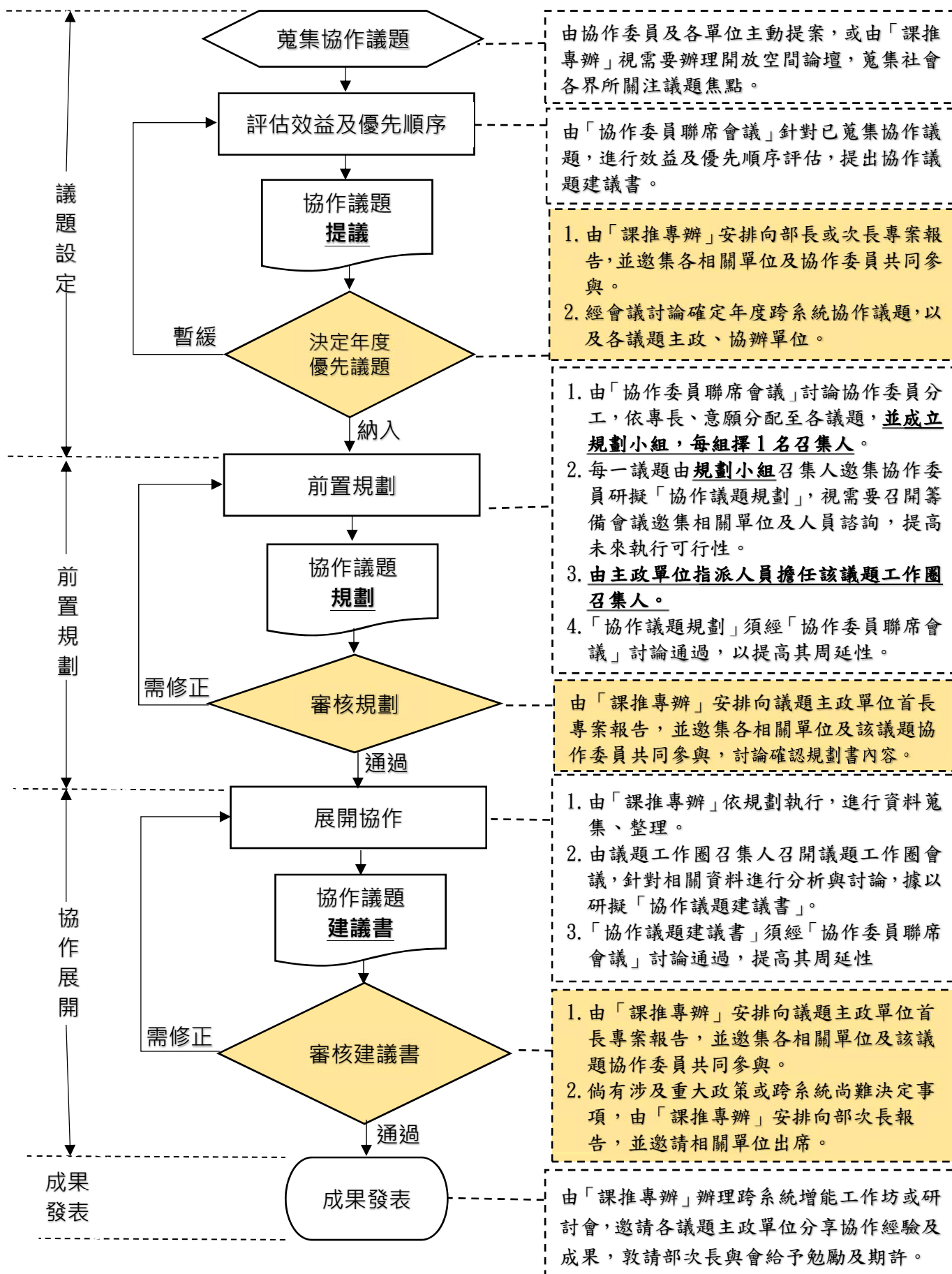
決議：「協作議題規劃」(如附件 4)無異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時間：下午 6 時 35 分。

附件 1：教育部中小學課程師資教學與評量跨系統協作試行

議題協作流程修正圖



附件 2：教育部中小學課程師資教學與評量跨系統協作試行

109 學年度協作議題前置規劃及展開協作參考行事曆

時程	重要行事	重要議題	參加對象	備註	
前置規劃階段	10 9 年	諮詢會議	籌備規劃小組成立事宜、研擬協作議題規劃草案	規劃小組召集人、提案委員、受邀諮詢人員(由召集人與提案委員會商)	預計 11 月上旬議題確定，11/25 前召開
	11 月	規劃小組會議(視需要召開)	籌備議題工作圈成立事宜、研討協作議題規劃	規劃小組成員	
		11/30 聯席會議			
	12 月	規劃小組會議	籌備議題工作圈成立事宜、研討協作議題規劃	規劃小組成員	
		12/28 聯席會議	研討協作議題規劃草案	協作委員	
	11 0 年	協作議題規劃專案報告	向主政單位首長、議題工作圈召集人及相關人員專案報告	規劃小組召集人、提案委員	預計 1 月上旬
展開協作階段	1 月	1/24 議題工作圈第 1 次會議	建立團隊、凝聚共識、確認運作模式、開會時間及議程	工作圈成員	結合跨系統增能工作坊辦理
	2 月	議題工作圈第 2 次會議	各次會議的議程重點，視議題屬性、待解決問題及規劃期程，進行妥善安排	工作圈成員	1. 除工作圈會議外，得視需要另行安排諮詢會議 2. 透過聯席會議進行議題交流分享
	3 月	議題工作圈第 3 次會議			
	4 月	議題工作圈第 4 次會議			
	5 月	議題工作圈第 5 次會議			
	6 月	議題工作圈第 6 次會議	研擬協作議題建議書、研討成果綜整及發表事宜		
		聯席會議	研討協作議題建議書草案	協作委員	
	7 月	協作議題建議書專案報告	向主政單位首長及相關人員專案報告		
		議題工作圈第 7 次會議(視需要)	研討成果綜整及發表事宜		
	成果發表	8 10 月	成果發表會		

**附件 3：教育部中小學課程師資教學與評量跨系統協作試行
109 學年度優先協作議題委員分組名單**

	議題	召集人	協作委員	備註
一	支持地方政府發展國小科技教育以縮短數位落差	范信賢	宋修德 汪履維 姜秀珠 蕭奕志	成立議題工作圈。
二	凝聚入學測驗素養命題共識以引導落實課堂素養評量	謝佩蓉	王立心 余霖 徐振邦 蔡志偉 洪儷瑜	1. 成立議題規劃小組持續關心。 2. 可視需要納入專題研討。
三	建立中小學課程實施與成效資料庫整合分析與回饋機制	李文富	潘慧玲 周惠民 郭佳音 陳佩英 簡菲莉	成立議題工作圈。
四	完善中小學課程與教學專業支持系統以協助學校發展、激勵教師精進	林信志	卯靜儒 周淑卿 林琬琪 楊秀菁 藍偉瑩	1. 成立議題規劃小組持續關心。 2. 俟國教院研提對策提要，再行研處(預計 110 年 1 月)。

附件 4：中小學課程師資教學與評量跨系統協作議題規劃

議題編號	
協作議題	
議題概述	
工作目標	
具體任務	
建議工作圈成員	
工作重點 與期程規劃	
各單位 分工	
預期效益	